

哈尔滨工程大学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工作细则

(含南海研究院、龙江工程师学院)

一、学院调剂条件

(一) 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习方式	调剂报名条件
080400	仪器科学与技术	全日制	普通全日制应届本科生或普通全日制本科毕业生，符合《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中调剂的基本要求，且满足总分在 330 分（含） 以上。数学必须考数一，外语必须考英一、俄语或日语，接受调剂门类为工学或工程类专业学位。
081100	控制科学与工程		普通全日制应届本科生或普通全日制本科毕业生，符合《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中调剂的基本要求，且满足总分在 330 分（含） 以上。数学必须考数一，外语必须考英一、俄语或日语，接受调剂门类为工学或工程类专业学位。
0811Z1	人工智能		普通全日制应届本科生或普通全日制本科毕业生，符合《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中调剂的基本要求，且满足总分在 330 分（含） 以上。数学必须考数一，外语必须考英一、俄语或日语，接受调剂门类为工学或工程类专业学位。
0811J2	水下智能技术		普通全日制应届本科生或普通全日制本科毕业生，符合《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中调剂的基本要求，且满足总分在 330 分（含） 以上。数学必须考数一，外语必须考英一、俄语或日语，接受调剂门类为工学或工程类专业学位。

(二) 南海研究院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习方式	调剂报名条件
081100	控制科学与工程	全日制	普通全日制应届本科生或普通全日制本科毕业生，符合《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中调剂的基本要求，且分数满足国家线。数学必须考数一，外语必须考英一，接受调剂门类为工学或工程类专业学位。
085400	电子信息 (方向 01、02)		普通全日制应届本科生或普通全日制本科毕业生，符合《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中调剂的基本要求，且分数满足国家线。数学必须考数一，外语必须考英一，接受调剂门类为工学或工程类专业学位。

(三) 龙江工程师学院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习方式	调剂报名条件
085400	电子信息 (方向01)	全日制	普通全日制应届本科生或普通全日制本科毕业生,符合《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中调剂的基本要求,且分数满足国家线。数学必须考数一,外语必须考英一、俄语或日语,接受调剂门类为工学或工程类专业学位。

二、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各专业调剂名额及调剂报名系统开通、关闭时间

(一) 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习方式	调剂名额	系统开通时间	系统关闭时间
080400	仪器科学与技术	全日制	5	2023年4月6日00:00	2023年4月6日上午12:00
081100	控制科学与工程		4	2023年4月6日00:00	2023年4月6日上午12:00
0811Z1	人工智能		8	2023年4月6日00:00	2023年4月6日上午12:00
0811J2	水下智能技术		5	2023年4月6日00:00	2023年4月6日上午12:00

(二) 南海研究院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习方式	调剂名额	系统开通时间	系统关闭时间
081100	控制科学与工程	全日制	8	2023年4月6日00:00	2023年4月6日上午12:00
085400	电子信息 (方向01、02)		5	2023年4月6日00:00	2023年4月6日上午12:00

(三) 龙江工程师学院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习方式	调剂名额	系统开通时间	系统关闭时间
085400	电子信息 (方向01)	全日制	8	2023年4月6日00:00	2023年4月6日上午12:00

备注:具体请参见我校研究生招生网(yzb.hrbeu.edu.cn)和本学院网页上公布的调剂信息,随时更新。

三、调剂程序

1. 调剂生登录国家系统报名。分专业截止时间见上表。
2. 报名结束后，学院按照报名考生初试成绩排序确定调剂复试名单，在学院网站上公示。
3. 学院通过“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向考生发布复试通知，考生需于**12小时**之内进行确认，否则视为放弃。
4. 学院对已确认的调剂考生进行复试，复试时间2023年4月7日，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5. 复试结束后，学院按总成绩排名确定拟录取名单，报学校研招办审核后，在学院网站公示。
6. 校研招办向审核合格的待录取考生发送“待录取”通知，考生需于**12小时**内确认接收待录取，超过时间者认为主动放弃待录取资格。
7. “待录取”通知一经考生确认，不再更改。

四、复试安排

我院调剂阶段考核方式采取网络远程复试方式，统一使用研招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以下简称“面试系统”）为软件平台，“腾讯会议”为备用平台。采取“复试组专家集中”“考生远程双机位”方式进行考核。

复试采用研招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为软件平台，采取“双机位”的模式进行面试。主机位建议使用电脑登录，摆放于考生正面；副机位从考生侧后方拍摄，可使用电脑或手机登录。使用“腾讯会议”软件定为备用面试系统，请考生提前做好两套面试系统的测试，如有困难，及时向我院反映（请不具备远程面试条件的考生于4月6日16点前联系院系，逾期未联系将视为具备参加网络远程复试条件）。

请具备复试资格的考生提前下载《招生远程面试系统考生操作手册》，学习并熟悉面试系统使用方法，并参与学院安排的测试环节（见下文）。并提前熟悉测试“腾讯会议”备用软件平台。

（一）资格审查

1. 资格审查时间

电子材料提交方式：电子材料必须是原件扫描版，请将资格审查材料扫描电子版形成一个PDF文件，以邮件方式于4月6日下午16:00前发送指定邮箱，邮件以“考生编号后六位+姓名”命名。同时使用“面试系统”的软件平台，考生按照“面试系统”考生操作手册中的流程进行系统报名并上传所有资格审查材料。

2. 资格审查内容

复试前必须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审查条件以我校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为准，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除须审查准考证、有效身份证外，按考生类别须分别审查：

1) 非应届考生：

- ①学历证书；
- ②学位证书；
- ③《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 ④在校历年学习成绩单（须加盖教务或人事部门公章）。

2) 应届本科生：

- ①学生证；
- ②《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 ③本科阶段已学习课程成绩单。

3) 大学生士兵计划：

除上述对应条款要求材料外，此类考生另需提供本人《入伍批准书》《退出现役证》。

考生须根据所属类别将上述相应材料原件和复印件于新生报到时提交至学院复查。若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条件，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录取资格。

(二) 复试时间、地点安排

复试时间：4月7日8:00—20:00，具体分组时间另行通知。

(三) 复试方式及内容

网络远程复试方式分为线上专业综合考核和线上面试两部分，复试总成绩满分350分，考核总时间为20分钟。

1. 线上专业综合考核

线上专业综合考核满分 150 分，为专业知识测试，通过现场答题，考核《微型计算机原理与接口技术》专业基础知识。

2. 线上面试

线上面试满分 200 分，包括外语测试、综合素质、科研潜力和专业基础（考生参加面试时应提供能反映本人能力及水平的佐证材料，如各类竞赛获奖证书、发表论文、科技创新与工程实践等方面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主要考核考生的思想品德、外语的掌握和应用能力、对本专业基础知识的掌握理解程度、创新精神、专业素质和实践能力等。结合考生本科成绩单、毕业论文、科研成果、专家推荐信等材料，全面考察考生既往学业、一贯表现、科研能力、综合素质、专业志趣等情况。专业学位面试突出考察对专业知识的应用和专业能力倾向，着重考察考生实践经验和科研动手能力等方面。校企联合培养项目的复试结合企业实际需求对考生进行全面综合考察。

龙江工程师学院考生面试还考查本学科（专业）以外学习、实习、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参与科创竞赛等方面的情况；对本学科（专业）基础理论知识应用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从事工程研究的意愿、能力及兴趣，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和协作性，同时还注重考核考生的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需有 2 名企业导师参加。

（四）复试成绩计算方法

线上专业综合考核满分 150 分，合格线 90 分。

线上面试成绩（满分 200 分）=综合素质（60 分）+科研潜力（80 分）+外语测试（60 分），合格线 120 分。

复试总成绩（满分 350 分）=线上专业综合考核（150 分）+线上面试（200 分），合格线 210 分。

考生的总成绩计算公式为：

总成绩=(初试总成绩÷5)×60%+(复试总成绩÷3.5)×40%

总成绩保留 2 位小数。复试总成绩低于 210 分，不予拟录取。

（五） 录取规则

按总成绩在专业排名，由高向低依次拟录取。如总成绩相同，初试总成绩分高者优先录取。

（六） 政审

拟录取名单公示后，由拟录取学院对考生调档并政审，未提供政审材料者不发放录取通知书。政审不合格者，按有关规定取消录取资格。

（七） 缴费

参加复试考核的考生须登录哈尔滨工程大学缴纳平台（网址：<http://pay.hrbeu.edu.cn/payment/>），选择“2023年研究生复试考试费”缴费项目，缴纳考试费100元。本校学生直接用学号登录，非本校学生用身份证号注册后登录。

（八） 体检

新生报到时由校医院进行体检。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文件执行。体检不合格者按相关规定处理。

（九） 其他说明

1. 根据教育部文件及学院相关规定，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考生不予拟录取：

（1）未按规定时间参加复试的考生视为弃权，不予拟录取。

（2）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拟录取；

（3）未通过或未完成学历（学籍）审核的考生不予拟录取；

（4）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入学时（9月1日前）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

2. 网络复试要求

复试是研究生招生考试重要组成部分，属于国家级考试，按照研究生招生考试相关保密管理规定，任何人员和机构（学校授权除外）不得对复试过程录音、录像、拍照、截屏或者网络直播，不得传播试题等复试内容，否则将依据相关规

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学院拟于4月6日进行网络和设备测试（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网络复试具体要求请参见《2023年哈尔滨工程大学视频复试系统要求及操作说明》及《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研究生复试考生手册》。

五、复试考生需要填写的表格：

1. 复试前考生需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保证提交材料真实和复试过程诚信，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并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

2. 《哈尔滨工程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政审表》；

3. 考生需填写《2023年招收硕士研究生复试记录表》中的个人信息，并在面试前两天将电子版提交给学院工作人员；

4. 拟录取的硕士研究生需填写《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导师同意接收签名表》（可电子签名，PDF版，以“导师姓名+学生姓名+拟录取专业”命名），于拟录取名单公示后提交至学院。

七、其他说明

1. 考生身份证如果丢失，需由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出具证明，证明张贴本人照片并骑缝加盖公章。

2. 学生证如果丢失，需开具学信网学籍在线认证报告。

3. 缴费后因各种原因不能参加复试者，已支付的复试费不退。

4. 考生可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www.chsi.com.cn），按要求进行学历或学籍认证。报名期间学历校验未通过考生须提交教育部出具的学历认证报告。复试期间未按相关规定时间提交报告的考生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如考生提供虚假材料，任何时候一经发现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5. 拟录取名单公示后，由拟录取学院对考生调档并政审，未提供政审材料者不发放录取通知书。政审不合格者，按有关规定取消录取资格。

6. 确有经费报销需要的考生可领取复试费发票，领取发票的时间及方式另行通知。

7. 未尽事宜，按国家、黑龙江省相关要求及《哈尔滨工程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阶段工作办法》执行。

八、咨询、监督和举报电话

咨询、举报监督电话：0451-82569410

举报监督邮箱：heucisse@163.com

受理举报单位：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人才培养办公室

附件 1：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相关表格

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3 年 4 月 3 日